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5)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經營分類 (錳分類除外) 的收入增長理想，增加42.6%至18,418,000,000港元。尤其在2011年上半年，原油分類的收入大幅增加60.7%至2,769,600,000港元
- 毛利增加41.7%至2,005,900,000港元
- 除稅和融資成本前溢利增加38.1%至1,092,900,000港元
-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34.8%至393,400,000港元
- 淨債務總額與淨資本總額比率進一步改善至35.3%

財務業績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利潤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收入	4	18,417,974	14,207,162
銷售成本		<u>(16,412,079)</u>	<u>(12,791,577)</u>
毛利		2,005,895	1,415,585
其他收入和收益	5	326,279	57,716
銷售和分銷成本		(1,015,312)	(443,197)
一般和行政費用		(323,182)	(320,138)
其他支出淨額		(159,493)	20,847
融資成本	6	(379,335)	(422,605)
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u>258,719</u>	<u>60,355</u>
除稅前溢利	7	713,571	368,563
所得稅支出	8	<u>(310,352)</u>	<u>(160,771)</u>
本期間溢利		<u>403,219</u>	<u>207,792</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393,359	167,52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9,860</u>	<u>40,264</u>
		<u>403,219</u>	<u>207,792</u>
			(經重列)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6.17港仙</u>	<u>2.67港仙</u>
攤薄		<u>6.16港仙</u>	<u>2.67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利潤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403,219	207,792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5,002)	(2,642)
所得稅影響	4,500	—
	<u>(10,502)</u>	<u>(2,642)</u>
現金流量對沖：		
本期間產生的對沖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份	82,209	(36,799)
所得稅影響	(24,663)	—
	<u>57,546</u>	<u>(36,799)</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	4,791	—
	<u>62,337</u>	<u>(36,799)</u>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58,612	(150,080)
本期間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410,447	(189,521)
本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	813,666	18,271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791,659	(14,238)
非控股股東權益	22,007	32,509
	<u>813,666</u>	<u>18,27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201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788,301	13,264,914
商譽		341,512	341,512
其他資產		455,463	471,416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6,799,954	6,357,156
可供出售投資		52,484	65,625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521,614	235,005
衍生金融工具		82,919	44,335
遞延稅項資產		122,201	145,36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2,164,448</u>	<u>20,925,323</u>
流動資產			
存貨		1,002,339	963,700
應收賬款	11	2,889,311	2,107,644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516,015	702,386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3,132	2,964
衍生金融工具		11,586	5,335
可收回稅項		—	40,166
現金和銀行結餘		5,257,281	2,315,488
流動資產總額		<u>9,679,664</u>	<u>6,137,68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889,332	550,640
應付稅項		156,872	62,535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1,061,645	587,757
衍生金融工具		118,736	111,049
銀行和其他借貸		1,876,483	1,355,536
應付融資租賃款		14,788	14,924
撥備		44,447	67,492
流動負債總額		<u>4,162,303</u>	<u>2,749,933</u>
流動資產淨額		<u>5,517,361</u>	<u>3,387,75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7,681,809</u>	<u>24,313,07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201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681,809	24,313,07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和其他借貸	2,993,900	3,290,136
應付融資租賃款	48,832	50,423
債券債務	7,651,943	7,640,430
遞延稅項負債	2,045,446	2,034,277
衍生金融工具	252,874	217,949
撥備	718,626	413,45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3,711,621	13,646,665
資產淨值	13,970,188	10,666,40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93,287	302,528
儲備	13,066,132	9,875,118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459,419	10,177,646
非控股股東權益	510,769	488,762
權益總額	13,970,188	10,666,408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 34「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和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此等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包括所有**HKFRS**、**HKAS**和詮釋)。除在若干情況下，導致新訂和經修訂會計政策、呈列和須另行作出披露以外，採納此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未對此等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對過往期間確認任何調整。

HKFRS修訂本	HKFRS 2010年度改進
HKFRS 1修訂本	HKFRS 1「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FRS 7「首次採用者的披露」的比較數字的有限豁免」修訂本
HKAS 24(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HKAS 32修訂本	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供股的分類」修訂本
HK(IFRIC)—Int 14修訂本	HK(IFRIC)—Int 14「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修訂本
HK(IFRIC)—Int 19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3. 已頒佈惟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應用以下已頒佈惟未生效的新訂和經修訂HKFRS在此等財務報表中。

HKFRS 1修訂本	HKFRS 1「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和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修訂本 ¹
HKFRS 7修訂本	HKFRS 7「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的轉讓」修訂本 ¹
HKFRS 9	金融工具 ⁴
HKFRS 10	綜合財務報表 ⁴
HKFRS 11	聯合安排 ⁴
HKFRS 12	披露在其他實體的權益 ⁴
HKFRS 13	公允價值計量 ⁴
HKAS 1(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³
HKAS 12修訂本	HKAS 12「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修訂本 ²
HKAS 19(在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⁴
HKAS 27(在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⁴
HKAS 28(在2011年經修訂)	在聯營公司和合資項目的投資 ⁴

¹ 在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在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在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在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的影響，惟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是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和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類報告經營分類：

- (a) 電解鋁分類，包括經營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其在澳洲從事採購氧化鋁和生產鋁錠業務；
- (b) 煤分類，包括在澳洲營運煤礦和銷售煤；
- (c) 進出口商品分類，指在澳洲出口多項商品，例如鋁錠、鐵礦石、氧化鋁和煤；和進口其他商品和製成品，例如汽車和工業用電池、輪胎、合金車輪和各種金屬，包括鋼和鋁模壓品；和
- (d) 原油分類，包括在印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和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哈薩克斯坦」）經營油田和銷售石油。

除上述經營分類外，在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報告期間，本集團亦擁有錳分類，該分類僅由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中信大錳」）經營，包括在中國經營錳礦和銷售精煉錳產品以及在西非加蓬開拓錳礦。繼中信大錳在2010年11月18日上市後，中信大錳不再是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故錳分類的營運業績已計入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4. 經營分類資料 (續)

管理層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類的業績分別進行監控，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和表現評估。分類表現乃根據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報告分類溢利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乃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股息收入、來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以及總部和企業開支。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解鋁	煤	進出口商品	錳	原油	總計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735,799	204,928	14,707,626	—	2,769,621	18,417,974
其他收入	2,237	273,190	27,104	—	4,294	306,825
	<u>738,036</u>	<u>478,118</u>	<u>14,734,730</u>	<u>—</u>	<u>2,773,915</u>	<u>18,724,799</u>
分類業績	2,667	318,238	123,625	—	467,243	911,773
對賬：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19,454
未分配開支						(97,040)
未分配融資成本						(379,335)
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258,719
除稅前溢利						<u>713,571</u>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解鋁	煤	進出口商品	錳	原油	總計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605,130	220,152	10,371,591	1,287,350	1,722,939	14,207,162
其他收入	2,878	—	17,633	5,935	14,930	41,376
	<u>608,008</u>	<u>220,152</u>	<u>10,389,224</u>	<u>1,293,285</u>	<u>1,737,869</u>	<u>14,248,538</u>
分類業績	91,449	73,127	210,500	122,854	289,361	787,291
對賬：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16,340
未分配開支						(72,818)
未分配融資成本						(422,605)
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60,355
除稅前溢利						<u>368,563</u>

5. 其他收入和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2,129	15,693
服務手續費	26,839	17,405
出售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收益	2,681	1,631
出售廢料	2,237	2,878
補貼收入	—	4,361
出售煤勘探權益的收益	273,190	—
其他	9,203	15,748
	<u>326,279</u>	<u>57,716</u>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應償還銀行和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在一年內	63,184	64,286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8,763	50,242
五年以上	—	6,182
定息優先票據的利息支出淨額	264,596	264,509
融資租賃利息支出	2,380	824
	<u>370,436</u>	<u>397,556</u>
非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358,923	386,043
定息優先票據攤銷	11,513	11,513
	<u>370,436</u>	<u>397,556</u>
其他融資費用：		
因時間流逝所產生撥備的貼現值增加	5,667	21,732
其他*	3,232	3,317
	<u>379,335</u>	<u>422,605</u>

* 包括攤銷首次繳付費用1,365,000港元(2010年：1,365,000港元)。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折舊	460,113	483,901
其他資產攤銷	41,164	35,42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5,35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839
衍生金融工具 — 內含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40,921	—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2,778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	945	5,52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7,186	(33,644)

* 此等數額已包括在簡明綜合利潤表的「其他支出淨額」內。

8. 所得稅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期間：		
香港	—	—
其他地區	304,027	268,226
	304,027	268,226
遞延	6,325	(107,455)
期間稅項總支出	310,352	160,771

本期間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評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的法定利得稅率為16.5% (2010年：16.5%)。由於本集團在本期間內在香港並無應評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2010年：無)。

在其他地區的應評稅溢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澳洲

本期間在澳洲產生的估計應評稅溢利，已按當地法定稅率30% (2010年：30%) 作出澳洲所得稅計提。

印尼

適用於在印尼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稅率為30% (2010年：30%)。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須就其擁有在印尼的油氣資產的分成權益按14% (2010年：14%) 的實際稅率繳付分公司稅。

中國

由於本集團在本期間內在中國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本期間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2010年：25%)。

8. 所得稅 (續)

哈薩克斯坦

適用於本集團在哈薩克斯坦成立和經營的共同控制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率在2010年至2012年為20%、2013年為17.5%和2014年及其後為15%。本集團亦須每年繳付除企業所得稅後溢利的超額利得稅。超額利得稅乃以年度利潤率乘10%至60%的累進稅率計算。

根據2010年12月31日在哈薩克斯坦通過的法律，經營油氣業的實體可申請降低礦產開採稅率，惟須達到若干標準並獲得主管機關批准。本集團的哈薩克斯坦共同控制實體現正評估向稅務機關提出申請的準則。

根據HKAS 12「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按預期在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和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和假設所有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當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以無償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的數額乃根據：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u>393,359</u>	<u>167,528</u>
	股份數目	
	2011年	2010年 (經重列)
股份		
期間內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6,370,578,520	6,273,832,962
攤薄效應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購股權	<u>11,130,549</u>	<u>7,375,741</u>
	<u>6,381,709,069</u>	<u>6,281,208,703</u>

用作計算2010年基本盈利和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本公司在2011年6月20日完成的供股追溯調整。

10. 股息

董事會決議本期間不派發中期股息(2010年：無)。

11. 應收賬款

在報告期末，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並扣除撥備)如下：

	201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526,400	1,076,496
一至二個月	914,173	535,572
二至三個月	178,413	104,454
超過三個月	270,325	391,122
	<u>2,889,311</u>	<u>2,107,644</u>

應收賬款總額包括應收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499,762,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511,524,000港元)，其還款賬期與給予本集團其他客戶的賬期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認可客戶的賬期由30日至120日不等。

12. 應付賬款

在報告期末，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如下：

	2011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851,815	519,054
一至二個月	23,750	14,919
二至三個月	363	8,931
超過三個月	13,404	7,736
	<u>889,332</u>	<u>550,640</u>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和一般按30日至90日數期結算。

業務回顧和展望

回顧

雖然本期間內發生的地緣政治事件和自然災害對市場的供需基本面產生若干影響，惟衰退過後復甦的經濟增長，特別是中國等新興市場的增長在本期間內持續帶動能源和天然資源的需求。受能源和天然資源(包括石油和煤)售價上升的支持，以及就出售本集團在Codrilla項目部分權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16日的公佈)而確認的出售收益，本集團在2011年上半年取得令人滿意的表現，收入和溢利淨額均較2010年上半年錄得大幅同比上升。儘管全球市場和經濟可能因宏觀經濟環境的迅速變化而仍然在短期內波動，而經營成本亦預期會上升，惟本集團已增強本身的財務狀況並能夠繼續竭力鞏固和擴張業務，以及釋放投資價值。

石油勘探和生產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受惠於實現原油售價較2010年同期上升37%，此業務在今年上半年表現理想。

哈薩克斯坦Karazhanbas油田日產油維持約36,000桶，收入較2010年上半年錄得61%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提升Karazhanbas油田石油生產的效率和持久性。

本集團繼續在中國海南一月東區塊內的月東油田上開展工程，興建其他三個人工島的工程已在2010年展開，而島上的生產設施建設工程，預計在2013年底完成。預期石油產量將隨著生產井數增加和原油處理廠建設竣工後而逐步提升。預期月東油田將成為本集團未來數年的主要增長動力來源，在全面投產後將顯著地提升本集團石油資產組合的價值。

在印尼，由於本集團進行的修井和鑽探新井取得成效，足以填補現有油井的自然遞減，產量同比增加11%。本集團將繼續進行勘探和開發工程以提高產量。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提升現有石油資產的產能和實施成本效益措施，使本集團得以把握油價上升的優勢。

除了石油投資，煤亦是本集團能源和天然資源組合中另一個具有重要戰略意義的部分。本集團現有的煤投資包括在Macarthur Coal Limited(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16.34%權益和在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礦合營項目(「CMJV」)的7%直接權益，以及在其他煤礦的多項權益。

在本期間，由於澳洲昆士蘭的惡劣天氣引致水災，導致供應鏈和生產中斷，銷量因而顯著下滑，本集團煤分類的收入因此受到影響。儘管面對這些挑戰，生產隨著天氣狀況好轉而得到恢復和非傳統客戶(如中國客戶)對低揮發性噴吹煤的需求強勁，本集團對煤業務的前景感到樂觀，並相信煤業務仍為能夠帶來重大投資回報的主要資產。

煤業務分類的相關溢利因本集團出售在Codrilla項目的部分權益所產生的出售收益而上升。出售交易在2011年6月完成後，本集團仍持有Codrilla項目的7%權益。該交易將有助實現CMJV的長遠企業戰略，因為透過混合Codrilla項目和CMJV兩個現有運營煤礦的煤所帶來的協同效應，和通過共用基礎設施而達致的規模經濟效益，預期會為CMJV和本集團的煤業組合整體帶來更理想的經濟回報。

受惠於商品售價上升，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CITIC Australia Trading Pty Limited (「CATL」) 經營的進出口商品業務繼續取得增長。鑒於中國經濟維持穩定增長和本集團成熟的銷售渠道，預期進出口商品業務在面對週期性的市場波動時仍能維持其營運動力，並繼續為本集團的收入作出重大貢獻。

由於本期間內鋁價上升，本集團擁有22.5%權益的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合營項目的收入較2010年上半年有所增加。

由於本集團聯營公司中信大錳的綜合溢利淨額在本期間增加650%，故本集團亦錄得應佔溢利增加。本期間中信大錳綜合溢利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1)電解金屬錳的售價和銷售量均表現強勁，(2)在2010年10月收購中信大錳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餘下的34.5%股本權益，和(3)收購貴州遵義匯興鐵合金有限責任公司產生的議價收購收益。

為增強財務狀況，本集團在2011年6月完成供股並籌集資金約25億港元(未扣除開支)。本集團的主要股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中信集團**」)和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分別認購其各自的供股股份配額，顯示出對本集團的支持，而其餘供股股份則由中信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Keentech Group Limited全數包銷。供股改善了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和加強了把握未來投資機遇以增加股東價值的能力。

在2011年5月，秘增信先生接受本公司的主席職位，並將繼續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事宜。本集團相信，秘先生的委任將令本集團獲益良多，且可藉著其豐富的經驗和專長幫助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業務。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透過改善生產和營運效率，提高本集團現有業務的回報以及建構未來持續增長的動力，以取得最大的投資回報。尤其是，本集團將盡力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讓月東油田全面投產。

由於主權債務憂慮、新興市場的通脹壓力、自然災害和地緣政治等因素引致的風險仍持續窒礙全球經濟復甦的步伐，環球金融市場短期內仍可能較動盪不穩。本集團憑藉較靈活的財務狀況和強勁的業務增長，已作好充分準備迎接這些挑戰。

流動現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現金

在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和銀行結餘為5,257,300,000港元。

在本期間，本公司透過供股（「**供股**」）配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股份**」）籌集資金2,504,900,000港元（未扣除開支）。供股詳情載於下文「股本」一段。

借貸

在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為12,585,900,000港元，其中包括：

- 有抵押銀行貸款429,000,000港元；
- 無抵押銀行貸款4,103,500,000港元；
- 無抵押其他貸款337,900,000港元；
- 應付融資租賃款63,600,000港元；和
- 債券債務7,651,900,000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在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合營項目的22.5%參與權益作抵押。CATL的銀行貿易融資信貸額度由CITIC Resources Australia Pty Limited提供擔保。

CATL的大部份交易是透過借貸融資，顯示CATL的資本負債比率較高。然而，與有期貸款比較，CATL的借貸乃屬自動償還、與特定交易有關，且為短期，以配合相關貿易的條款。當完成交易並收取銷售款項時，相關借貸即予償還。

在2008年1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280,000,000美元（2,184,000,000港元）的五年期無抵押有期貸款（「**該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在2011年6月30日，該貸款結餘為210,000,000美元（1,638,000,000港元）。

本集團為其煤礦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和機器。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

債券債務指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Resources Finance (2007) Limited（「**CR Finance**」）在2007年5月發行在2014年到期的1,000,000,000美元6.75%優先票據（「**票據**」）。本公司對CR Finance根據票據的責任作出擔保。本集團已將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用在收購哈薩克斯坦權益和作一般營運資金所需。

在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與資本總額比率和淨債務總額與淨資本總額比率分別改善至48.3%和35.3%（2010年12月31日：54.8%和49.7%）。債務總額中，1,891,300,000港元須在一年內償還，而大部份屬定期續期性質。

股本

在2011年6月，本公司根據在2011年5月2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十股當時的現有股份可獲配三股供股股份為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1.38港元的認購價進行供股，完成發行1,815,170,111股股份（「供股股份」）。供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3日、2011年5月17日和2011年6月17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26日的通函。

供股所得款項為2,504,900,000港元（未扣除開支）。本公司把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現有石油資產的資本和營運開支、未來投資和營運資金，以及撥作本集團一般企業用途。供股強化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承受多種風險，例如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該等風險的管理由一系列內部政策和程序所規定，旨在把此等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負面影響減至最低。該等政策和程序已證實有效。

本集團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遠期貨幣、電力對沖和商品合約，目的為管理由本集團業務和融資來源所產生的利率、貨幣和商品價格風險。

意見

經考慮現時可動用借貸額度和內部資源，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有充足資源應付可預見的營運資金需求。

僱員和酬金政策

在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約有4,800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和行政人員。本集團大部份僱員受聘於哈薩克斯坦、中國和印尼，其餘則受聘於澳洲和香港。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和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溢利和業績而釐定。本集團提供免租宿舍予哈薩克斯坦和印尼的某些員工。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和適用守則條文，並已遵守其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下文所載有關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4.1和E.1.2條的事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細則，三分之一（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的在任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任期者）須輪值告退，而每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的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所載者寬鬆。

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在2011年6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的細則第63條，出席的董事推選本公司總經理兼行政總裁主持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或按照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文）採納一套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在本期間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要求標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本期間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此等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曾晨

香港，2011年8月26日

在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孫新國先生、曾晨先生、郭亭虎先生和李素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秘增信先生、邱毅勇先生、田玉川先生、黃錦賢先生和張極井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高培基先生和蟻民先生。